

关于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通份额转让业务的公告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《关于为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提供转让服务的通知》（上证函[2024]2785 号），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份额”）在上交所开通份额转让功能的申请已获得上交所批准。本计划份额可以通过上交所进行份额转让，现将相关安排公告如下：

- 1、证券全称：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
- 2、证券简称：长江资管半年盈 3 号
- 3、证券代码：AACJ00003836
- 4、份额转让服务的截止日期：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的第 5 个交易日，上交所即终止提供转让服务，但上交所按规定暂停或提前终止服务的情况除外。

- 5、通过上交所受让本计划份额的投资者需符合法律法规及《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适当性管理等要求，方可参与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转让业务。

通过受让本计划份额首次参与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，应首先了解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充分理解可能产生的风险，详细阅读并签署《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》。在首次参与份额转让业务之前，投资者还需签署《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转让风险揭示书》。

- 6、份额转让方式：份额转让采取协议转让或上交所认可的其他转让方式。

本计划份额转让业务的开展将严格遵照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转让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及《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》的约定执行。

投资者可登录管理人网站(www.cjzcg1.com)或拨打客服热线 4001-166-866 咨询详细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